

# 原州区农业农村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原州区农业农村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原州区农业农村局根据工作实际，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要求，依法公开政务信息，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强化政策解读、加强公开平台建设，全力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相关政策、政务信息。

### （一）主动公开

2022年原州区农业农村局主动公开各类信息226条，政府信息公开202条，专题目录公开24条。政府信息公开包括：法定主动公开中职能信息1条，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3条；财政预算决算26条；“双随机一公开”信息20条，涉及种子、化肥、农药、畜禽检查等；人事信息1条；规划计划2条；重大建设项目公开50条；行政处罚结果公开8条；涉农补贴53条；法治政府建设年报1条；部门信息公开目录47条。专题目录公开农机购

置信息 22 条；政府开放日 2 条。

##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原州区农业农村局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没有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行政诉讼和投诉情况。

## **（三）政府信息管理**

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发布信息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进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建设，及时调整优化信息公开服务，缩短信息从形成到公开的时间，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更新频率和准确性。

## **（四）平台建设**

原州区农业农村局不断加强公开信息平台建设，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办要求建设农机购置专题公开栏目，严格按照公开目录公开涉农补贴领域相关内容。通过农业农村局微信公众平台、政务公开栏等公开各项农业农村工作，依法依规及时更新各项工作实时动态及其他栏目信息。

## **（五）监督保障**

原州区农业农村局领导切实履行职责，定期听取情况汇报，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局办公室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制度，会同有关股室（单位）协调做好微信公众平台抽查检查和政务公开等考核迎检工作，统筹调度推进全局政务公开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2年，原州区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需要改进的地方，主要包括：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还有待加大，部分栏目的公开内容更新不够及时。二是政策解读形式、解读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规范性文件解读存在只依靠文字解读，缺少图片解读。三是还存在部分栏目信息中存在表述不规范或一般性错别字的情况等问题。

针对上述问题，2023年原州区农业农村局将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始终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理念，逐步扩大信息主动公开范围，提高信息公开质量。确定专人对微信公众号和政务公开系统运维更新情况进行定期巡查，及时发现和纠正更新不及时等情况。**二是强化发布解读回应实效。**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政策解读内容，从政策出台的背景、目的、实质性内容等方面开展全方位解读，不断提高解读水平。**三是加强政务公开审查。**加大

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起草、发布等各关键节点以及保密等方面的审查力度，重点检查发布内容真实合法、保密要求、规范表述等问题。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全方位监测，实时发现问题并予以整改，有效确保网站的有序运行。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原州区农业农村局严格落实《原州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别于6月5日、9月12日、12月8日上报要点落实情况。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本机关2022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